

证券代码：874553

证券简称：沛城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经认真、审慎的研究，仔细审阅了相关议案资料，现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议核查，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提供服务的相关经验和能力，具有证券、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本次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陈立北、张淑钿、李志伟
2026年3月31日